

常州电站辅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 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13: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 年 5 月 17 日 15:00—2023 年 5 月 18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

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396	常辅股份	2023 年 5 月 11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常州市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栖路 8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3-012）。

公司独立董事李芸达先生、宋银立先生将在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www.bse.cn) 上披露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3-013)。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www.bse.cn) 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2023-014) 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5)。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聘请的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公司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公司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根据 2022 年度经营情况结合对 2023 年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的预测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www.bse.cn) 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为：2023-017)。

(七)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www.bse.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为：2023-018)。

(八) 审议《关于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相应的服务;并经确认,公司与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未在审计机构中持有任何权益,审计机构与公司完全独立。因此,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议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九)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为: 2023-021)。

(十)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主要修订内容包括公司总则、投资者关系管理等事项。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3-028)。

(十一)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按照相关法律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股东提名杜发平、张家东、姜迎新、葛润平、彭新英、许旭华、刘勇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3-030)。

(十二)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按照相关法律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股东提名李芸达、宋银立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为：2023-030）。

(十三) 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决定按照相关法律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梅冬霞、匡小兰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披露的《非职工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为：2023-031）。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一）（十二）（十三）；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六）（十一）（十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件；
3. 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

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5月18日12:00-13:00

(三) 登记地点：常州市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栖路8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许旭华

电话：13815053136

传真：0519-89856618

邮编：213164

地址：常州市武进高新区凤栖路8号公司会议室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用和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常州电站辅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常州电站辅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常州电站辅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